

全省检察机关巡视巡察工作会议暨省检察院党组第三轮巡视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

本报讯 5月15日，全省检察机关巡视巡察工作会议暨省检察院党组第三轮巡视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勇出席并讲话，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张振忠主持会议，党组成员、纪检监察组组长傅清卿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及全国、全省巡视巡察工作会议精神和，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张爱军宣读省院党组对5个巡视组组长、副组长及巡视组成员的任命决定及《关于同意巡视组成立临时党支部的批复》，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黄敬波宣读《关于对省院党组第一、二轮巡视组及参加巡视人员给予表扬的通报》。

陈勇检察长要求，全省检察机关切实加强政治建设，牢牢把握政治方向，严格落实“两个责任”，深入推进检察机关全面从严治党，从从严治检向纵深发展，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认真开展系统内第三轮巡视，为“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发展提供坚强保障，确保上级决策部署在全省检察机关不折不扣落到实处。会议以电视电话形式召开，会后对巡视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同步启动对潍坊(昌乐县)、德州(禹城市)、菏泽(曹县)市检察院、铁检分院(济南铁检院、青岛铁检院)党组和省检察官培训学院党组织的巡视巡察。 鲁剑轩

向人民报告 让社会监督

——省检察院开展“向人民报告”公众开放日活动侧记

5月17日，为充分展示“担当作为、狠抓落实”工作成效，省检察院隆重开展“向人民报告”公众开放日活动。30余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社区居民和学生代表等人在省检察院的热情邀约下，赶来开放日的活动现场，一起与检察“铁军”见证为人民服务工作成效报告，倾听检察“铁军”的心声。

开放日活动正式开始前，受邀代表陆续进场，在控申楼12309检察服务大厅的指定区域就座。在控申楼12309检察服务大厅，受邀代表可以清晰地看到墙上贴着的“以人民为中心”、“待信访群众如亲人，把群众访事当家事”等标语。同时，也有嘉宾陆续走动观赏服务大厅设置的律师阅卷室、律师服务室、候访区和六个接访室，先在心理上对省检察院“摸个底”。

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张振忠为开放日活动致辞，他指出，此次开放日活动流程分为“三部曲”，第一步是邀请受邀代表到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案件管理中心的工作运行情况；第二步是在办公楼二楼新

媒体工作室，集中观看省检察机关新媒体工作短片；第三步是在三楼视频指挥中心观摩智慧检务建设和检视通系统的展示。

致辞后，张振忠陪同受邀代表一起移步开放日的第一站——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案件管理中心。

讲解人员介绍，服务大厅的目的是“服务人民群众”，主要功能是检务公开，受理群众控告申诉，申请国家赔偿、司法救助，受理案件信息查询，接待辩护人代理人，接受群众意见建议，提供法律咨询等，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一站式”检察服务。

“来访群众通过安检进入大厅，办理登记手续，大厅内设置有座椅，来访群众在这里休息，依次等待叫号，规范有序地表达诉求。”为了给受邀代表呈现出服务大厅工作职能的直观性，讲解人员将服务工作流程有序地进行介绍。

随后，受邀代表参观了案件管理大厅。该大厅是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的一个窗口和案件进出的枢纽，设有案件受理工作区、

案件信息查询、律师接待、互联网查询触摸屏、律师阅卷室五大功能区域。

在现场，有受邀代表主动提问：“听说省检察院应用了律师阅卷系统和电子卷宗系统，那么具体有什么特别之处呢？”检察官表示，针对案管部门对受理的案件，制作了电子卷宗，律师来办理阅卷时，可以查阅纸质卷宗，也可以查阅电子卷宗，并可以“刻录一张光盘让律师带走”，目前基本实现了随到随阅。

在讲解人员的带领下，受邀代表来到了此次活动的下一站——新媒体工作室、视频指挥中心，观看了省检察机关新媒体的工作短片，了解了智慧检务建设和检视通系统功能展示。尤其可以给检察官“画像”的检务综合平台，深深地吸引着受邀代表的眼球。

在检务综合平台，工作人员演示进入金额领导干部直接办理案件，点击一个市级院检察长进入直接办案列表，可以跟踪查看亲案案件办理详情，还可以进入个人数字“画像”，进入后可以看到其从业以来的成长历程，每年办理案件数量的增减、所办理案件

的类型在所有案件中的所占比重，都可以清晰的展现出来，从多维度刻画个人业务工作全貌和能力特征，为个人成长发展提供参考依据。

充满着智慧魅力的检务综合平台以及目前已经覆盖多个院级体系的检视通服务平台，都在受邀代表们的心中留下了深刻的好印象，同时，受邀代表也热烈期待着省检察院检务综合平台早日实现检务工作多维度全景数字画像的那一天的到来。

2018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接待群众信访6.1万件，通过网络平台、热线电话和视频接待受理群众控告申诉和法律咨询3.5万件，努力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省检察院通过检察开放日活动“向人民报告”，让广大人民群众能够更加深入地了解检察工作，更加广泛地宣传、支持检察工作，更加积极有效地监督检察工作，推动山东省检察工作持续走在全国前列。

“开放日活动让我对检察工作有了更深的理解。”主题活动结束时，省人大代表、济南大学商学院教授陈学中说。冯欣舒

陈勇检察长带队到南方四省市考察学习

本报讯 5月4日至10日，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勇一行11人，赴广东、浙江、上海、江苏四省市考察学习。

考察期间，通过召开座谈会、现场观摩等方式，分别就践行检察发展新理念、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金融检察、案件质量评查、信息化建设、内设机构改革等方面情况进行了深入研讨。陈勇检察长表示，要认真学习借鉴兄弟省市的有益做法和宝贵经验，在相关工作的具体细节上进一步加强工作对接，开展沟通交流，深化全面合作，推动山东检察工作再上新台阶。 鲁剑轩

傅清卿参加派驻检察机关纪检监察工作调研座谈

本报讯 近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高检院纪检监察组苏德良组长主持部分省份派驻检察机关纪检监察工作专题调研座谈，省检察院党组成员、省纪委省监委驻省检察院纪检监察组组长傅清卿参加座谈并作交流发言。

此次座谈坚持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思想，突出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十九大以来检察机关违纪违法情况及其特点、规律、趋势研究，当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在检察系统的表现及其成因分析，共同探讨如何有效破除和防范，努力推进检察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山东等10个省份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作座谈发言。 鲁剑轩

威海市检察院落实“一号检察建议”

为切实贯彻落实上级工作部署，细化工作措施，进一步落实“一号检察建议”。近日，威海市检察院向威海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宣告送达了一份检察建议书，建议该局规范营业性娱乐场所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经营管理，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这是对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的进一步落实，也是威海市检察院“以爱之名”彰显法治温情的有力举措。

原来，威海市检察院未检处检察官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故意杀人、聚众斗殴案件过程中，发现多名涉案未成年人多次出入某娱乐中心及网吧。而这并非个例，在其他市区检察机关办理的多起案件中，也存在未成年人随意进入迪厅、KTV、网吧等营业性娱乐场所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现象，可见有很多娱乐场所和网吧并没有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在加强未成年人监管工作中做得还不够到位。

针对这一情况，威海市检察院未检处便向负有管理职责的市文化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建议该局提高思想认识，深入查找整改突出问题；建立长效机制，深入推进社会综合治理；并强化法治教育，加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增强依法经营的意识，推动全市营业性娱乐场所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依法、规范运营。

威海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工作人员签收了威海市检察院的检察建议，并代表被建议单位表示采纳检察机关所提出的建议。

今年以来，威海市检察院未检处结合办案，针对办理未成年人案件中暴露出的教育监管、市场监管等漏洞问题，及时总结梳理、分析调研，提出意见建议。下一步，威海市检察院还将制定计划，稳步推进“一号检察建议”的监督落实工作，并深刻领会建议精神，把检察建议的各项要求贯彻落实到位，加强与教育行政部门等相关单位的沟通联系，推动建立健全预防性侵害幼儿园儿童和中小学生学习违法犯罪长效机制，用法护航未成年健康成长。 戚检宣

本版编辑 冯欣舒

淄博检察机关在全省率先全面完成基层院内设机构改革

一周之内 全部到位

检察改革，犹如一部精彩的连续剧接续上演。而进入2019年，内设机构改革无疑是所有检察人最热议的关键词。它因为涉及机构职能的调整、人员岗位的变化而撩动着每位检察人的心弦。

3月15日，承载着全体山东检察人期盼的《关于推进全省基层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改革的指导意见》最终出炉，内设机构改革开始进入倒计时。面对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机构调整，面对关系到全市634名检察人员的利益触动，淄博市检察院党组除了深感责任重大，更多的是坦然和自信。

因为早在2018年，淄博市检察院党组就多次召开座谈会、研讨会，对深化内设机构改革和过渡准备工作进行调研论证，从调整和明确现有有关业务部门的案件管辖、探索实行“捕诉一体”工作机制、明确办案部门与监督部门合理分工、完善有关配套保障工作机制等方面，对调整现有内设机构分工、优化职能配置进行了部署安排。

5月7日，收到省委编办印发的《关于全省基层检察院内设机构改革方案的批复》和省检察院《关于抓紧做好基层检察院内设机构改革的通知》后，当天，淄博市检察院立即召开全市检察机关两级视频会议，对改革工作进行了再动员，要求各基层院按照统一部署，全面推开各项预备工作。

组织人员学习传达上级会议精神及有关文件，党组班子成员及各部门主要负责人深入一线做好干警思想政治工作，填写了《内设机构改革人员意向登记表》。在人员迅速到位履职做好工作交接的同时，对延续性、交叉性工作任务的安排有关同志继续承担，确保各内设机构新职能运行顺畅。部分基层院检察长还就此次改革上了专题党课，收获了全体干警一致理解、支持和拥护。一套干净利落“组合拳”打下来，离改革最终完美收官只差一步之遥。

从5月10日到14日，在各地区县党委领导的共同见证下，全市9个基层院相继举办了隆重的内设机构揭牌仪式，全体基层检察人员作为参与者、贡献者共同经历了这一庄严的历史时刻。

改革后，各基层院根据人员编制数分别设立5个、8个部，改变了以往检察机关内设机构条块分割、各管一摊的局面，在精简机构的基础上设立专业化办案组，以优化职能配置、推行扁平化管理，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发展。

上级精神传达到位，个人意愿与改革需要结合到位，部门职能调整与工作衔接到位。在新一轮检察体制改革中，淄博检察再一次展现了担当作为、狠抓落实的工作作风，再一次站在了奋勇争先的潮头。

“新的机构承载新的使命，新的风貌开创新的辉煌。内设机构改革承载着社会各界对检察职能充分履行的热切期盼，承载着广大检察人员对检察事业再创辉煌的时代担当。今后的工作中，我们需要站在更高的平台，敢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好、更优、更实的法治产品、检察产品。”谈起下一步工作的方向，淄博市检察院检察长魏玉民深有感触地说。 王文斌



为进一步提升干警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近日，枣庄市市中区检察院举办岗位练兵辩论赛。6名干警分成正反双方，采取三对三团体论辩形式，围绕案件争议焦点展开激烈的辩论，整个辩论此起彼伏，焦点不断碰撞，精彩纷呈，攻防转换间展现了该院检察干警过硬的业务水平、缜密的逻辑思维和机敏的反应能力。 武兴才 寇新 摄

济南市检察院

开展“向人民报告——检察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 5月17日，济南市检察院开展“向人民报告——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学校师生、市民群众和干警家属走进检察机关，实地参观了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刑事办案工作区、廉政教育基地、大数据融合实验室和数字检务调度指挥中心等司法办案基础设施。代表们近距离全方位了解检察职能，切实感受检察机关“担当作为、狠抓落实”的工作成效和创新举措。

济南市检察院检察长宋文娟表示，检察工作的每一点发展和进步，都离不开代表委员和社会各界的参与、监督和支持。市检察院将结合意见建议，制定切实有效措施，更好地维护民生民利。强化思想认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记职责使命，切实做到司法为民。积极主动接受监督，持续打造阳光检察，不断增强检察工作与社会公众的良性互动、高度互信。 冯欣舒

完善司法救助 助力脱贫攻坚

——潍坊市检察院积极开展对贫困当事人救助工作

近日，潍坊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来了一位特殊的来访者。“感谢你们，感谢国家。”14岁的王红(化名)紧握着检察官的手。今年潍坊市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一起刑事案件被害人唯一的女儿王红，与年迈多病的祖母相依为命、生活困难。发现线索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后，潍坊市检察院为王红申请了5万元的司法救助金，并依法发放给申请人。

近年来，潍坊市检察院将司法救助工作作为助力打好脱贫攻坚战、服务保障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民心工程”，把其作为司法工作直接服务群众的重要平台，把因案增贫、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的刑事被害人或其近亲属作为救助重点，积极开展对贫困当事人

的救助工作，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检察力量。

应救尽救让精准扶贫落地落实。检察机关在办案中主动发现救助线索，一旦发现符合救助条件立即启动救助程序，主动予以救助，最大限度做到既不遗漏又不拖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案件当事人，主动告知申请救助的权利，让司法救助精准发力，帮助他们尽可能解决生活面临的急迫困难。一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90件，向91人发放司法救助金74.9万元。不局限于就案办案，而是积极衔接社会救助，以司法救助的开展为契机探索构建多样化救助模式，帮助当事人解决后续的医疗救治、社区生活及再就业等实际困难，加强与当地党

委、政府和基层组织的沟通，符合条件的，争取最低生活保障，或者纳入脱贫范围，切实解决其现实困难和生活问题。

合力攻坚做好民心工程。加强向市委的请示汇报，案件在审查完毕后提出救助意见，提前汇报相关情况，对是否符合救助条件、救助金额等事宜进行事前沟通，尽可能提高审批效率。坚持政府主导，增强社会合力，在司法救助中加强与公安、法院、民政、妇联等单位的衔接，更好发现需要救助的案件线索。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在司法救助金的审批、发放上紧密衔接，尽力缩短审批时间，让救助金尽快发放到救助对象手中。

多元救助传递检察温度。区分救助对

象，制定不同的救助政策，特别是救助对象为未成年人等特殊人群时，适时引入心理救助，加强对救助对象的心理疏导，通过谈话、交流、跟踪帮扶等方式，对被害人及其近亲属进行心理疏导和精神救助，让他们放下思想包袱，正确审视社会，尽可能把案件造成的伤害降到最低。强化跟踪回访，救助案件办结后，通过电话回访、上门走访等方式，对救助对象进行回访，在回访过程中详细了解被救助人的家庭生产、生活等情况，积极化解当事人情绪，对救助举措是否落实到位开展监督，对在政策范围内未落实的及时督促相关部门予以解决，将司法为民的温度传递到贫困当事人。

刘宝玲 王慧卿